

# 婦女新知

AWAKENING  
期 38 第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誌字第三〇二二號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四五八號執照登記為第一新聞紙類

發行所	李元貞
社長	吳嘉麗
發行所	婦女新知雜誌
社址	台北市光復南路四一三號二十樓之一
通訊處	台北市通化街二一三巷六號五樓
電話	七〇三七四八
郵政登記	政政八二一八
承印者	承印者
梅枝彩色印刷公司	台北中華路四三號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二月創刊 每月中旬發行壹仟伍佰份

## 社論

# 邁向新的里程碑

李元貞

無論從世界的婦女運動史或從中國的婦女運動史看來，婦女運動在任何社會中的發展，皆呈曲折的情況。以歐美為主體的婦運，第一次高潮是在一九二〇年前後的爭取婦女投票權為主，目的達成後隨著一九三〇年世界經濟蕭條及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



新知同仁合照

婦運遂告衰退。直至一九六〇年代末，以美國為主體的婦運高潮，隨著黑人權運及越戰學生運動的燃點再起，此次重點在成立婦女組織、爭取立憲、深入批評男女兩性角色的傳統概念，提倡新女性主義。各種女性主義的思潮興起，舊的女性運動算是自由主義的女權運動，此外尚有社會主義女權運動、激進派女權運動、女同性戀女權運動等等。女性主義的觀點不僅運用到爭取法律、經濟、政治、家庭的權利平等上，同時深入到學術研究的領域，不但探討女性在父系為中心的社会結構與文化系統下所面對的一切問題，而且尋找一套女性主義完整的哲學思想，建立婦女歷史及失落的父系—母系問題。

中國的婦女運動，開始於辛亥革命前後，從不穩定，與女學開始，到爭取婦女就業、爭取參政權。袁世凱當政之後，女權運動衰歇，至五四新文化運動時再重新開花，至抗戰勝利，中國婦女爭取到憲法的平等、投票權利、參政權利、就業權利。在家庭婚姻關係中，爭取到婚姻自主的權利，財產繼承的權利，但是受制於社會上重男輕女的觀念，許多權利僅止於紙上條文，在就業的薪水及福利上也

被歧視壓抑。台灣社會的情況大致相同，自呂秀蓮女士受美國婦運影響後，七〇年代在台灣提倡新女性主義，首先打破了傳統男女角色的觀念，主張女人先做人再做女人，亦努力爭取民法上夫妻財產制的妻的權益及墮胎合法化。目前民法親屬編剛完成新的立法，新立法僅稍向男女平等的標準前進了一點，而墮胎在去年也已經有條件的合法化了。

不過，在婦女的工作權(包括工資、升遷、福利)上仍被阻礙和忽視，民法親屬編仍以聯合財產制為夫妻財產制的原則，妻仍屬於夫的附屬關係人，離婚後孩子的監護權仍以夫為權被忽視，兒童心理健康亦被忽視，子女從母姓條件非常嚴苛，手續也頗麻煩。另外去年通過的優生保健法，在實施後婦女受益的實情為何，皆需要婦女們繼續關心，需要有力的婦女團體繼續爭取、監督、評估。

台灣在官方及民間的婦女團體為數不少，但能積極關心權益的團體仍很少。除了新知以外，近一年多來，有幾位婦女的努力值得在此推介：新知原來有個長期目標便是成立婦女研究中心，現已因關麗紅女士在今年主持過一個為期三天的婦女學術研討會後，開始在台大人口中心設立，以她的學養及負責任的工作態度，必能奠定台灣婦女資料中心的基礎工作。其次是台北婦女展業中心，聽幹事林勝美女士，她不但自己勇敢地面對自身家庭變故的災難走出來，而且脫離長老教會來發展變故家庭之路的專業輔導工作，目前也在南京東路成立中心並繼續發展中。我們實在欣賞這兩位傑出婦女為台灣婦女所做的工作，可以說使台灣的婦女問題，不再停留在喊口號的階段，而是往下紮根，不久大家便會享受到成果。另外本社委員關麗紅女士，今年也在交大開設了一門新課「兩性社會關係保證」，選修的男女生有二百名，不但能刺激新世代能重新思考兩性的問題，而且

可由此建立大學開課，使婦女問題成為大學課程的一環，亦可幫助婦女研究學術化，為兩性平等的理想築下教育的根基。還有便是東奧大學教授林蕙瑛，她拿到心理諮詢師博士，在教書之餘，為離婚婦女成立了互助團體，去年一年的孕育之後，也逐漸茁壯，使離婚婦女在自我認同及心理健康上有團體伸出援手，這個團體繼續發展下去，進一步可幫助離婚的男士，使兩性在現代婚姻的困難上有更深的溝通，更好的明日展望。

回顧新卅三年的成長，最大的收穫是集結了不少有才幹的婦女，練習了集體策劃及分工的組織工作，也盡量伸出觸角與其他婦女團體及實際婦女們連繫溝通。至於對社會的貢獻仍嫌不夠，僅在一九八三年辦了婦女週，鼓勵婦女自覺及發揮潛力，一九八四年刺激了我們社會對女性性騷擾及性強暴的重視及防範，今年由社委徐慎思推出了家庭主婦年，發表了「家庭主婦十二大心願」及發出「主婦就業須知」，同時由林美卿女士策劃推動了主婦成長聚會活動，讓家庭主婦有機會互相認識、建立友誼、傳遞生活上的知識及互相幫忙解決生活上的困難。我們所做的活動，除了去年在養生保健法上的推動，引起社會的重視外，其他僅算我們實際接觸婦女、收集婦女意見的社內成長的活動，同時今年我們未能及時對民法親屬編修草案一發表意見，影響立法，可算本社的一大失誤。好在本社已經有更多的婦女人才出現，本社亦深知以目前的自身條件及在社會上應扮演的角色來看，本社仍以決策社委、贊助社委、義工的組織方式，以每月發行一張報紙型雜誌，做社內及讀者的聯繫，但要更積極地策劃社會性的婦女活動以及為婦女人才訓練，同時要及時發表婦女意見，為婦女重要的權益努力爭取。

新知邁向新的里程碑，主要是指新知內部組織加強，新的社長及總幹事皆已各自完成，同時新知更為具體地掌握了自己應扮演的積極為婦女權益發言的角色。現在將新知重要幹部簡介如下，希望我們的讀者及朋友們，繼續支持我們。

發行人：李元貞  
社長：吳嘉純  
總幹事：林美卿  
秘書：李淑芳  
資料組組長：鄭至慧  
編輯組組長：李燕芳  
活動組組長：楊燕雁  
公共關係組組長：  
國內：薄慶容  
國外：顧燕翎  
法律顧問：潘正芬

## 亞洲婦女中心簡介(上)



女子學院，日本的東京基督教女子大學，九所大學皆設立婦女研究中心，其共同的宗旨為：  
「只有婦女能完全和男人平等地並肩合作，這個世界才可能達到徹底的和平福祉。」  
主要的目標有六：  
①協助亞洲婦女達到更完美的人生。  
②評估亞洲婦女面對各樣社會變遷時，所受到的影響以及婦女影響變遷的能力。  
③打通各女子大學院校，對當地婦女提供資訊的管道。  
④提供各校學生、教職員有關婦女教學研究上的服務，並提供課程中解答有關婦女需求和角色上的問題。  
⑤促進婦女發展，證實婦女的專業能力，自立自足及扮演較好的賢妻良母角色。  
⑥喚醒婦女對國家以及世界的責任心，鼓勵婦女更主動的參與及投入。  
為實現上項目標，各研究中心及總部皆從事各項文件收集，擬定研究方案及行動計劃，並向各有關之婦女組織與機構，進行溝通，向關心婦女組織的機構申請經費上、技術上的援助，例如由美國的75位婦女發起的「75人委員會」，即曾經提供「亞洲婦女中心」財務、技術上的協助，北美海外基督教女子學院聯合會，也担当過「亞洲婦女中心」的協辦單位，以集中和分享的方式，使總部及九所研究中心的計劃得以充分推廣開來。以下將介紹各個研究中心的成果。(下期續)

李素秋

本文所說的「亞洲婦女中心」(Asian Women's Institute)，指際巴歐、伊朗、巴基斯坦、印度、日本、韓國等婦女共同發起的一種組織，由九個研究單位組成一個總部，統籌定期舉辦婦女研究會議，並出版刊物，邀請國際學者作學術交流，以提高婦女在社會發展上的角色。

一九七二年，亞洲九所女子大學校長，聚於韓國漢城，討論亞洲婦女的各项問題，將總部設在印度的孟買，聘有一總幹事，每年九所女子學院會定期開會並成立理事會。至一九七五年，總部設在巴基斯坦的拉合爾，分部設在美國的紐約。在首屆會議後，籌備委員會便在紐約舉行，積極進行各種研究計劃。這九所女子大學包括「蒙巴歐的貝魯特(BELURUT)學院，伊朗的達姆凡(DAMAVAND)學院，巴基斯坦的基奈德(Kinard)學院，印度的伊莎貝拉·多本(Isabella Thoburn)學院，韓國的梨花女子大學和漢城

### 演講活動：

時間：74年7月17日，晚上7時  
地點：北市南京東路一段97號4F  
電話：五三七一一一四  
主講：藍采風教授(行為科學博士)  
主題：①如何消除緊張壓力？  
②家庭健康的特質

主辦單位：台北婦女展業中心

### ●衛生棉衛生與否沒人管

台北市立和平醫院婦產科總醫師黃崇賢表示：常有婦女月經過後，因腹部疼痛來掛門診，檢查結果常和衛生棉不潔有關。

女性一生中，「生理日」平均有六年零三個月，而台灣婦女大多習慣使用衛生棉墊，現在市面上出售的衛生棉有七種品牌，卻沒有主管單位主動檢驗。

在台灣，衛生棉被當作商品，而非藥物，因此是由商品檢驗局在廠商委託下做試驗，該局並不主動檢驗。廠商亦只在需要做廣告時，才會委託檢驗，以便符合新聞局對廣告產品需附檢驗報告的規定。檢驗時也只注意：「防漏性」；「是否刺激皮膚」；「吸收倍數（吸水性）」；但在日本則還需檢驗是否有葡萄菌或甲酸。

月經來時，子宮開口易受外來感染滋生細菌，引起發炎或輸卵管阻塞，因此經期內婦女要特別注意生理衛生。衛生棉是女性經期內貼身使用的物品，它的衛生標準應由衛生主管機關訂定標準，主動檢驗，並公佈結果。

### ●新科技帶來新壓力

一項由政大新聞研究所碩士班、淡江大眾傳播系、世新公關科多位同學所做的調查顯示，百分之六十點六的國人贊成試管嬰兒，這是國內第一次對這項新科技所做的意見調查。

美國有試管嬰兒的歷史比我們久，最近一批致力「婦女健康運動」的人士共同撰寫了一本專書，名曰：「試管婦女」(Test Tube Women)。

What Future for Motherhood? 書中提到一個有趣的問題，是我們這兒還未談論過的，那就是：這種新的解決不孕症的科技是否也會對不孕的夫婦——尤其是婦女——帶來新的壓力？

今年四月，我國第一個試管嬰兒「張小彤」誕生時，他的父母曾經公開表示，受孕過程漫長而艱辛，需要過人的毅力才能承受。「試管婦女」一書中也提出這樣的疑問：到了什麼地步，一對夫婦才能光榮退出，而不被別人或自己說成「不夠努力」？要接觸多少有危險性、實驗性的藥物？多少外科醫療措施？多少個月，甚至多少年？要勉強自己量多少次體溫，經歷多少次心情沉重的活動，以及多少次的醫院之旅？許多美國夫婦原本可以接受不孕的事實，現在卻在新科技的驅使下，一再做他們已造成了百分之二十的嘗試，這對他們已造成了時間、金錢、及心理上的新負擔。

### ●大陸男女的選擇標準

北平的報紙上刊登一則男讀者的投書，大意是：「女孩子選擇男友的新標準令我擔憂。如果每個女孩都要身高一七〇公分以上的男朋友，我們這些不夠高的男人怎麼辦呢？我認為報紙應該教導大家如何選擇理想的伴侶。」

無獨有偶，北平的女性也對男性擇偶的標準發出怨言。一位女研究生投書：「以個人條件來看，我們這些研究生條件比一個二十歲待業（指失業）青年要差，甚至比一個同齡的女工要差。……現在不少男青年比我們實際得多，與其找一個「不造造就」的研究生，不如找一個容易培養的女工。……我周圍不少像我這樣，……三十歲的女研究生至今孑然一身。」

# 婦女新空間

本社

### ●這是那一種平等？

六月十八日，立法院院會三讀通過「國立空中大學設置條例草案」，其中第六條規定全修生須年滿二十歲。

在六月十五日的審議會議上，有關全修生入學的年齡限制曾引起爭論。審查會原先限定全修生入學年齡必須滿廿二歲，原因是：「男生必須服兵役，如果年滿十八歲即可念空中大學，則空中大學可能是女生的天下。」（見召集委員于衡的發表記錄）

莫淡雲、郭林勇、李宗仁等委員則贊成年滿十八歲即可成為全修生，使女生高中畢業後，即可順利進入空中大學進修。以下是眾委員的意見摘要：

莫淡雲：……十八歲的青年往往已身心成熟……日韓空中大學，也是成人進修教育，為什麼日本規定為十八歲，韓國則無年齡限制？如果一定要規定年滿二十二歲才能全修生，……這樣是否剝奪了青年的自由意願？

吳廷環：本席……希望眾委員與審查會能各讓一步，修正為二十歲，不知審查會能否接受。

于衡：……審查會同意讓步，將二十二歲修正為二十歲。

郭林勇：……所謂成人教育，並不一定要把年齡規定在十八歲、二十歲或二十二歲，而應考慮何者對國民最有利益。今年大學聯招的報名人數已經超過十萬人，卻只錄取三萬多人……這些落榜的考生並不是馬上服兵役，如果在他們當兵之前的這一段時間，能夠先念空中大學不也很好嗎？並且他們當兵時也不見得就不能念空中大學，因為本法第四條只規定空中大學學生不得申請兵役緩徵或儘後召集……。因此，規定全修生入學年齡為十八歲，將來入學者並不見得都是女生的天下。

李宗仁：……若規定入學年齡為二十二歲，對女生亦是不平等。因為有許多女生在二十二歲以前已結婚，一旦結婚之後，必須照顧家庭，如有孩子更是負擔很重，要其再來進修的事實的困難，……也是剝奪女生進修的機會。當前年滿十八歲高中、高職畢業的青年，沒有考上大學的占當年畢業生的百分之七十，……如果規定進修教育入學年齡為二十二歲，其間停修了四年，對這些青年……是一種浪費。

院會最後接納吳廷環委員的折衷建議，由審查會及有異議的委員各讓一步——也就是各讓兩歲，將全修生入學年齡改為二十歲通過。至於這樣是否就達到了男女平等，則不見得提起。



## 邁向兩性平等

## 互惠的新社會(中)

不可謂不嚴重。

而身為丈夫的男性，卻得到「男人應當往外發展」之觀念的特許，以「發展事業」為藉口，「應酬」之多，令人難以置信，造成餐館業與其他聲色場所的異常發達，間接成為社會風氣敗壞之因。目前正受到大力提倡的「爸爸回家吃晚餐」、「爸爸給我六十分鐘」運動，足以說明這種現象有多麼嚴重。這是因為傳統模式的兩性關係迫使男性不得在妻子兒女面前脫下他那剛強權威的面具，男性無法順其自然與家人搭建醇厚的柔情橋樑，無從與家人相處之中得到太多的樂趣與慰藉，自然不喜歡回家。

## 工作權的不平等

家事分工不均直接影響到婦女的事業發展，使她們失去比較適合個人才能的方式實現自我的機會，更增加了她們的抑鬱。今年三八婦女節，筆者參加了一項「我不要放棄工作」為名的職業婦女座談會，與會者莫不以工作之繁重、丈夫之不知體諒合作，而感到痛心失望。其中一位身任要職的婦女所說的話，尤其令人入耳難忘，她說：「如果我不全心工作，我的上司會把我革職，而如果我繼續全心工作，我由於天性中的盡責與責任感，」女士，我很擔心我的丈夫會把我往情深，對她們的職業的喜愛往往超過男性，她們的表現經常不如男性，實在是因為她們必須負擔過多的家事之故。

「在勞動市場上台灣婦女扮演何種角色」一文指出，結婚、生育對婦女的勞動參與率影響至鉅：二〇—廿四歲的女性有五九·八九%參與勞動，廿五—廿九歲有四一·五五%參與勞動，三〇—卅四歲婦女的勞動參與率則降至三八·五二%；而未參與勞動力的女性，以料理家務為原因者佔七一·二六%，共計兩百五十七萬六千八百人，其中具專科以上學歷者有六萬八千人，具高中、高職學歷者計三十三萬人，女性人力與聰明才智的浪費，

但是我們的社會並不以為女性失業或無法專心工作是一項急需改善的缺失。立法委員許張愛蘭曾於去年就政府機構中女性主管比率不高的問題，向內政部長林洋港提出質詢，許張委員表示政府機構有歧視女性之嫌。

林部長的答覆是，主管人員需要歷練，女性由於生養子女、侍奉公婆等天賦責任的影響，出發和歷練都較緩慢，因而不易當上主管。他並強調，男女應各依「天賦」去發展，女性料理家務而使先生無後顧之憂，以後丈夫的成就，太太也有一半的功勞，女性的價值不能單從其是否當部長來加以評斷。這段答覆的內容，民間報紙予以大篇幅報導。林部長的態度十分明顯：作為一個政府機關首長，他無意考慮增任女性主管。而大家傳播工具的大篇幅報導，則無意為林部長所說女性應任其「天賦」的說法作了大大的一番宣揚，女性施展才能的權利不受重視，於此可見一斑。

## 新女性的身體受到忽視與扭曲

關於女性的身體受不受重視，在此還必須一提的，是她們的身體所受的忽視與扭曲。

據行政院經建會出版的「世界各國人口資料」引述美國紐約人口委員會的調查顯示，認為任何種類的人工流產都不合法的國家，全世界共有二十多個，其中亞洲只有三個國家——我國、印尼和菲律賓。又據六十九年初調查的「台灣地區第五次家庭與生育力調查」顯示，二〇—三九歲之有偶婦女，每四人就有一人墮過胎。可以想見，實際墮胎的人數一定高於此數，而且其中有很大的部份是找尋醫療做的。台灣地處亞熱帶，婦女受孕率高，加上我國男性普遍沒有應與妻子共負避孕責任的觀念，大大提高意外受孕的機會。墮胎不合法，使得每個婦女都有可能需要的人工流產治療流於地下，婦女的身體與生命安全得不到保障。今天我們終於看到優生保

健法案踴躍來運地出現了，在欣慰之餘，不免還是感到痛心——我們竟然可以如此長年置婦女的安危於不顧！

此外，女性軀體受到扭曲，女性被視為玩物的現象，則不僅未見改善，反有每況愈下的趨勢。「脫秀」、「馬友雞」、「明星專輯照片」的盛行即是例證。此種社會風氣的敗壞，實是肇因於兩性關係的失調。一個充份尊重女性，每個男性都能從家庭中得到情感的滿足的社會，是不應該有這種現象產生的。因此，要想端正社會風氣，首先必須改善兩性關係，使國人的家庭生活正常化。

以上所分析討論的，是目前我國婦女在家庭中、社會上所受的種種不公平待遇。總言之，目前我國婦女在財產權、繼承權、工作權、享受休閒的權利、受教育的權利、身體生命安全的保障等方面，所受的待遇都不如男性。而女性僅僅由於生為女性，因而沒有權利要求與男性享受同等的權利，也就是女性是不如男性的次等性別，這種觀念所印在女性心靈上的屈辱之烙印，對女性造成的危害可能要比諸種權利的受剝奪更大、更深。人皆有母、有妻、有女，何能忍心讓柔情的伊們繼續承受這種人格尊嚴的蹂躪？

在分析上述婦女所受的不公平待遇之後，必須強調重說的是，關於財產權、子女姓氏、人工流產不合法等諸種歧視女性的法律，皆已有修正草案提出，或正在修正之中。修正法律的動機一則是為進一步貫徹性別平等的原則，二則用以因應時代的新需要。這些新需要的產生和兩性平等的原則不謀而合，可以說明兩性差別待遇的觀念、習俗、律法的存在，已成為國家社會進步的障礙。

在諸多關係到女性的法律進行修正之際，檢討女性所受的不公平待遇，有幾種特殊的意義。第一，女性所受的不公平待遇既深且鉅，而且是一直到今天都還活生生地存在的事實，直到分析討論，只是為女性討回一點公道。第二，法律的修改能有多大成效，仍是個疑問，修改平均繼承的規定，同虛文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證明必須國人能從根本上放棄重男輕女的觀念，先建立公正的習俗，然後公正的法律才能發揮監督的效力。第三，據各方的報導顯示，修正草案中的新法條雖大有助於提高婦女地位，但與平等仍有距離，婦女仍須努力。第四，諸種法律的修正顯示，兩性的關係正處在一個大轉型期的門檻上，這時婦女地位有清楚的需要，過去在兩性的地位上有清楚的認識，過去往以知來，希望從今而後能夠有正確的方向，避免重蹈覆轍。 37期本文為(上)

# 我們不是不可批判的

## ——西蒙波娃與沙特論他們的關係

黃麗芬譯

最近美國出版了愛麗絲·史卡瓦茲 (Alice Schwarzer) 的訪聞法國著名的女作家西蒙·波娃 (Simone De Beauvoir) 的訪聞集，書名為「第二性之後」(After 'The Second Sex')。訪聞集裏很多篇文章從一九七二—一九八二分別發表在法國和香港的雜誌上，也算是西蒙·波娃以七十歲的高齡對自己寫過「第二性」(The Second Sex) 一書後，對女權運動和自己加入女權運動的經驗後，再加思考和討論女性問題的訪聞集，篇篇精彩，值得借鑑。承蒙新知的義工們，樂意用心地將這些訪聞文章一一譯出，惜本篇篇幅太小，只能慢慢地讓讀者品嚐了。現在將黃麗芬女士譯的「我們不是不可批判的」分二期刊出。

——編者序

愛麗絲·西蒙·波娃寫道「我最重要的工作是自己的生命」而「最突出的經驗是遇到沙特」那是四十年前的事，而從那以來，你們一直在一起，但同時你們也一直在逃避、佔有、嫉妒、忠貞和一夫一妻制，你們的生活方式遭到許多人的非議，但也有許多人想學你們。有意無意間，你們成了許多夫婦情侶心目中的「一種理念與模範」；對於那些追隨妳的理論、實踐與生活的婦女，更是如此。在此，我想再問妳有關你們兩人關係的問題，第一，你們不會同居這件事是否比你們不曾結婚來得重要？

西蒙：毫無疑問！當一種所謂自由關係發展到像是婚姻關係時——如果我們共同生活在同一個屋子裡，經常一起吃飯——不管如何，女方將扮演她傳統的女性角色。這樣的關係與婚



波娃與沙特談時留影

姻關係僅有極細微的差異。但是我們有一種非常有彈性的生活方式，我們可以住在同一屋簷下而又不完全住在一起。例如，當我們還很年輕時，我們在旅館裡，吃在餐館裡，有時在一起，有時與朋友同處，我們在假日一起外出，但不是一直在一起。好比，我喜歡散步，而沙特不喜歡，所以我就自己散步，而他會和朋友在一起。我們在日常生活中一直維持自由，

這是很重要的。這同時也避開了枯燥無味的日常例行工作。我認為這比我們不曾有過正式婚姻儀式來得重要。愛麗絲：你們決定不住在一起，但就在物質條件優越的情況下，這事難起來較容易。

沙特：是的，我認為如此。西蒙：我們當時並不分富有，但我們各自有一份教師的收入。因此我們可以各自住一間小的旅館房間，但是如果你賺的錢不多，是無法負擔這樣的花費的，我們之會有不住在一起的念頭，是因為我們兩個都不願意安頓下來。我們就住在旅館裡，我從來也沒想過要有一間公寓，當時，我們也不是不願意一起安頓下來，而是，我們根本就不想安頓下來。

愛麗絲：但你們曾經有段時間同住在一起。沙特：噢！是的。西蒙：噢，是的。事實上，經常如此，我們差不多經常住同一家旅館，有時不同層，有時同一層，但還是有著相當的獨立性。

愛麗絲：讀過妳的回憶錄之後，我懷疑妳是否真的對一夫一妻制有所質疑；或者你們把你們彼此的關係置於絕對優先地位，因此把所有的第三者貶為次等角色？

西蒙：確實如此！沙特：是的，你說的有理，那正是為什麼我無法和別的女人在一起，而不是起衝突的原因。因為她們總是要求主要的角色。

西蒙：也就是說，不論沙特或我自己生命中的第三者，從一開始就知道我們的關係造成了壓力，他們並不喜歡這樣的壓力——事實上，他們有時受到相當的傷害。因此，我們的關係並不比其他人的關係更超乎批判，這樣的壓力表示有時候我們對別人的態度並不一定好。

愛麗絲：因此別人就受苦了？西蒙：是的，正是如此。愛麗絲：能否談談有關不生小孩的決定——假設你們有這樣的決定？還是你們根本不認為有對此加以討論的必要？

西蒙：對我而言，那是無庸置疑的。並不是因為我對養育小孩這件事本身感到厭惡。當我還很年輕，並懂得慢著與表兄傑克結婚一個布爾喬亞式（中產階級式）的婚姻時，那時我也許想要有小孩，但我與沙特的關係主要是建立在理性而非家庭的基礎上，因此我從無生小孩的慾望。我並沒有特別的願望去複製一個沙特——他對我已經是夠了——也不願複製一個自己。我自己對我也是夠了，沙特，不知你想過這問題沒有？

沙特：當我年輕時，我不會想過要有小孩。

愛麗絲：但你也收養了一個女兒。

沙特：那是不同的，那是自由選擇的關係，我收養她是因為這對她、對我有好處。

西蒙：對她來說，能有某種父母親關係，是極大的快樂，因為她在自己家裡並不十分快樂，她想有另一個父親。更重要的是，她是被選擇的，而且她也被視為成人地被選擇……當你收養她時，她變成？

愛麗絲：對你而言，那絲毫不像個替代父親嗎？

沙特：不，那更像是社會性的父親，如果你願意，可以這麼說，因為它給我某些能使她生活得更舒適的權利；對我它是沒有家庭性的。

西蒙：另外還有個純粹屬於實際層面的因素。沙特非常希望有人能合法繼承他——這跟金錢沒有多大關係；金錢是不重要的。他希望有人能合法繼承他作品方面的權利。因為，知道某個遠親對你的智慧結晶有某種權利，是一件令人非常不愉快的事，因此特別選定某個年輕因此可能比你活得更久的人來繼承，似乎是一個比較顧及事實的謹慎作法。

愛麗絲：再回到不生小孩的決定，這個問題吧。你們常說，那些決定不生小孩的人——尤其是女人們——到後來，當時機不再時，都感到後悔。這種情況是否發生在你身上，西蒙？

西蒙：一點也不！我從不後悔不生小孩，因為我是非常幸運的，不但有了與S.M.'s的關係，也擁有許多好朋友。事實上，當我想到某些婦女與她們小孩的關係，尤其是與女兒的關係——是那麼糟糕時，我真的慶幸自己能夠避免這種事。

愛麗絲：你們成為一對伴侶的基本法則是什麼？例如：你們是否總是坦誠相待？

沙特：我覺得我總是誠實的，但我是全然自發的，根本沒有問問題的必要，有人也許並立即說實話——也許一兩星期後便會說出，但人總是說實話的，至少我是，至於她……

西蒙：我是的，但我不認為你可以把我們的例子提昇為一般法則。坦誠是我們的方式。而且我們是知照份子，正如沙特說的，我們知道何時該說實話，是今天或是一星期後，知道是否該用點技巧……但你不能對所有的夫婦或情侶以極度的坦誠相待。有的誠實甚至可能成爲一種侵略的武器——男人經常使用它。他們不只是對妻子不忠，事實上還樂於告訴她們這些事，這多半是爲了他們個人的滿足，而不是爲了求得一個坦誠無欺的

關係。我不以爲說實話本身有何價值。能對方吐露一切事情是件令人高興的事，但其本身沒任何價值。

愛麗絲：許多人認爲你是「沙特的伴侶」。但人家不會說，是「Beauvoir」的伴侶，這種區別在你們關係中是否有影響？它是否困擾你們或令你們緊張？

西蒙：這對與我與S.M.'s的關係絕對沒有影響，因爲這畢竟不是他的錯。這也並不困擾我，因爲，經由我的寫作以及與某些婦女、讀者的熱絡關係我個人有一些知名度。

當然，當有人說我如果不是遇到沙特可能寫不出一行字，或說沙特幫他拓了文學生涯，甚至還有人說沙特幫我寫作，這些事有時候會令我惱怒。

愛麗絲：沙特，你對這類破壞名譽的事作何反應？

沙特：我認爲他們根本是荒謬的，我從不抗議是因為它們全是謠言，不是值得嚴肅考慮的文章。它對我個人不造成任何困擾，並不因爲我對自己的男性氣概十分自信，而是因爲它們是一點也不重要的，只是無稽之談，對於我們的關係，它從不構成任何威脅或使我們操心。

愛麗絲：我要問你們一個俗氣但我認爲是很重要的問題，就是關於你們關係的實際問題。在很多夫妻或情侶之間，金錢常扮演著重大角色，物質問題是很重要的。在你們之間，金錢是否是個問題？

沙特：我們之間沒有這個問題，當然，金錢對我們兩人都是很重要的，不論是對他個人或對我個人，對我們兩人而言，都是如此，因爲人必須生活，但它不會在我們之間造成任何問題，也不會影響我們的關係。我們或是兩人都有錢，或是有錢的那個人把錢拿出來分享；或是共享金錢；或是分開生活；全看情況而定。

西蒙：當我們年青時，沙特從他祖母那裡繼承了一筆財產，而我將這筆錢拿來作爲我們共同的旅行之用，一點也沒有顧忌。我們不會有任何特別強硬的法則，我會爲了摸舊第二性而靠沙特的錢生活，因爲如果我去工作我就不能寫作，而他當時頗有錢，我一點也不擔心，我也幫忙過他，我的錢是分開的，但他的錢是我的，我的錢也是他的，而且也無須爲錢的花費作解釋，我們之間不任何金錢上的問題。我以我的方式運用錢，他也有他的方式，但其實我們的錢是不分的。

## 我希望有部份時間的工作

令羽

我在婚前是個胸無大志的女孩，人生的理想不過是嫁個好丈夫，生兩個孩子，有一個安定、舒適的家。

感謝幸運之神的眷顧，少女時代的夢想都一一實現了。丈夫是學成歸國的科技博士，收入雖不頂頂厚，却有一份穩定而高尚的職業。一雙小兒女也聰明活潑。每天早上上一睜開眼睛，我就滿懷愛意地忙進忙出，爲他們張羅安適的生活。

我全心全意關注丈夫和孩子。這層四樓、三十五坪的公寓幾乎成了我全部的天地。婚前的朋友漸漸疏遠了，而現代的都市生活使得左鄰右舍視同陌路，即使在樓梯上擦肩而過，也難得見到一個微笑。漫漫長日，在丈夫上班了，寶寶睡了之後，更顯孤寂，像是被流放在萬丈紅塵中的孤島，我伸出雙手，却觸不到人的氣息。

小女兒進了幼稚園之後，孤單的感覺更漲滿了心胸，使我不由得想大聲呼喊。熟悉的家事在早上九點就做完了，剩下的是不知如何打發的長日，和與世隔絕的疏離感。站在陽台上，看樓下的人進進出出，上學的上學，上班的上班，似乎都活得得意盎然，更讓我覺得自己一無所用。

聽說國外的家庭主婦常有機會「打工」，做份時間的秘書、店員類的工作，從早上十點做到下午四點，既可以顧全家事，趕在孩子放學之前回家，又可以打扮得漂漂亮亮去上班，接觸外面的世界。不僅增加見聞，並且多少賺些零用錢，不必伸手向外，還略可改善家庭生活。

我的願望很早，只求賺高薪，也不羨貴冑，只願守住一個小小的崗位，肯定自己的工作能力，與社會不致脫節，貢獻一點力量而已。

(下期續)

# 「婦女成長團體」的意義

徐慎恕

五月廿九日上午，元貞與我接受瑞士「每日新聞」(Dages Anzeiger)記者曰衛理先生(Mr. Willi Bochi)的訪問，就台灣婦女問題的研究及「婦女新知」這幾年來對台灣社會的貢獻做一個回顧與瞻望。

首先，元貞由台灣婦女運動的歷史談起，自十年前呂秀蓮女士積極的將新女性思想帶進台灣，造成無數新女性的覺醒與崛起，談到這三年來「婦女新知」為台灣婦女在知性與生活方面的所做的各種努力與服務，並且很深入的就教育、職業與法律三方面來探討今日婦女在台灣的地位與未來應走的方向。

我則就這幾年來與眾多中產階層婦女接觸，組織「婦女成長團體」的經驗與心得做了一個總整理。首先我說明了所以動員中產階級的婦女，是因為，台灣藍領階級與勞動女性在不平等的男女關係下，為了生活，已經忙得自顧不暇，唯有中產階級的婦女覺得奮起，組織有力的遊說團體或行動團體，才能有效地爭取到法律條文明文賦予兩性平等的地位，從而水到渠成，下階層婦女才能受到法律的保護與得到應有的權益。

可是在台灣這個保守的社會中，婦女根深蒂固被男性教育成為無我與無知的情況下，要如何喚醒她們到成了一件難題。由於極為無知與無我，原本應該成為社會人力資源的廣大婦女群，反倒成了社會問題的製造者。

試以家庭主婦為例，不論她是何種學歷，一旦踏入生活，根本就與知識脫節，與社會脫節。無知的人沒有信心，容易猜疑，生活範圍狹窄，觀念陳腐，以丈夫孩子為重心的犧牲心理，造就了無數不快樂的女人。這些女人在科技發達，社會急速變遷的今天，有時問她們不會利用，有知識不會吸收，有權利不會去爭取，二十世紀八十年代的今天還在延用十八世紀

的思想與行為。於是思想與時代起了衝突，許多不和睦的家庭，問題青少年，破裂的婚姻因而而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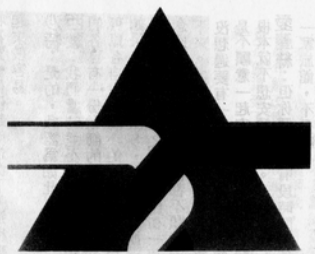
衆多的婦女，為了夫妻及親子間的各种問題而在愁煩、憂慮與焦急的情況中，要她們來關心社會，注意國家大事，國際現象等等人應該關心的事務，則未免緣木求魚。尤其，根據過去新女性思想傳播與奮鬥的經驗與傳統，新女性運動之不易推展，確實與傳統不公平的社會壓力，男性沙文的自私心態，及未臻成熟的改變技巧而造成社會大眾將離婦女、破碎家庭與新女性團結在一起的假相有關。而此假相無疑成為新女性運動的最大阻力，為了消除此一假相，為了使新女性思想可以為社會大眾接受，使每一婦女都成為現代健康的快樂女性，我們已經由經驗得知，新女性運動的方向，應該分成社會及家庭兩個層面來進行。此兩層面一剛一柔，一就「法」，「理」與社會傳統及法律據理力爭，務期在尖銳嚴厲的批評與行動(如婦女及關心婦女權益之男士一起到立法院去請願遊說及施展輿論的壓力等)之下，不分男女能將不合時宜、阻礙時代進步、男女兩性和諧幸福的舊觀念還有舊法律拋棄，從而建立法律地位之真平等。而家庭層面的努力，却要減少「法」的份量，而大大地增加「情」的運用。在家中我們要挑戰的對象是最親密的人——丈夫、子女與家人。人類的感情、人性的弱點、生活的藝術、溝通的技巧等則是在家中爭取平等、獨立、自主與權利時必須考慮及應用的事項。上述兩個層面不但可以同時進行，而且能並行不悖，相輔相成。「婦女成長團體」，就是在這個大原則、大希望之下產生的。

「婦女成長團體」首先用「如何和丈夫戀愛？」「如何做個現代的賢妻良母？」「如何防止外遇？」「外

遇、離婚之後如何處理？」「如何過單身生活？」等軟性題目來吸引長期蛰伏閉塞的婦女，使她們走出家庭，融入社會。在相聚、討論與學習的過程中，我們讓想成為丈夫伴侶的婦女，對女性的慘酷與不公。又積極指導，使她們明白好太太是要能幹的、獨立的、敬業的。丈夫的好伴但要有知識的、活潑的，能自我肯定及了解別人的。要使家庭真正圓滿的婦女更是要有活動能力，要了解社會，要勇敢負責有自信。

一次又一次的聚會，許多婦女非但沒有忽略家事、照顧子女，她們反而成功地用行動將家打理得更舒適，孩子照顧得更合理，與丈夫更相知地相處。她們開始飢渴地吸收知識，參與文化的活動及了解社會的增進與時代的轉變，她們不但開始關心消費者的權益及學校制度，她們也開始接受與發揮環境保護的思想與行動。「婦女成長團體」不斷地茁壯，覺醒的婦女不斷地誕生，婦女運動的兵力軍不就產生了嗎？而同時，婦女明白了人性的弱點、感情的需要，又學會了生活的藝術與溝通的技巧，母子相親、夫妻相愛，家庭和諧，婦女運動不更增加無數的異性的支持者與運動者了嗎？

成就快樂、健康的新女性，從而締造和諧的兩性社會是所有覺醒女性不斷追求與努力的大方向，而「婦女成長團體」正是此理想感召下的一股後援力量。



# 1985年家庭主婦札記

李雲淑

三月八日婦女節，對我而言，本應有雙重的喜悅，因為它同時也是我的結婚紀念日，但是我却對它感到茫然，因為每年都在灑掃餼煮單調而又煩悶的生活中度過。一直到今年，在三月七日中國時報版上看到一篇「三八婦女節何處去」的介紹，謂在台北將有女青年會與婦女新知雜誌社，共同舉辦一連串的活動及講演座談，並設有托兒班，有陳松林教授、張國龍教授等人做奶爸免去了帶孩子的顧慮，於是心中就有了一個決定：再累我也要去！

從早上九點到下午五點的活動內容中，首先是李美枝教授談「家庭主婦的幸福在那裡」把現在家庭主婦分成五類：嬌花型、俏人型、封閉型、幫夫型、壓夫型、平等對等型。其中平等對等型是夫妻關係中最好的一種，而俏人型這一型在老組母的時代，是標準的賢妻良母，但在現在，就變成一個不能完全勝任妻子、母親、朋友多重角色的類型。接著尤美女律師的法律專題，使我得知許多有關婦女合理及不合理的權益問題。其中談到私房錢問題，它本是我們婦女在日復一日，沒有休假、廿四小時全日操持家務、照料一家人生活起居的工作中，應得的一些酬勞與肯定，是光明正大與合理的。德國、瑞士等國私房錢的歸屬權均立法保障婦女，惟目前在國內，尚未納入立法制度之前，

如何化暗為明，端看家庭主婦們如何向先生去爭取。由徐愷愷女士所做「主婦的見證」，談到她在短短幾年之內，由於參加婦女成長團體而這個快樂健康的新女性之間的轉變，①肯定家庭主婦的角色，了解家庭主婦的工作，而且一個新女性的成功，絕對需要新男性來配合。所以多有一些新男性、女性就多一份福祉。

下午一時許開始分組討論，我參加「婦女再就業的發展問題及應注意事項」的一組，由林勝美女士主持，談到她歷年來工作中的經驗及一些成功失敗的例證，並鼓勵我們平日操持家務中，也可儲備一些烹飪、管家、語言、及手工藝等的技藝，在必要時就可以馬上踏出社會就業，幫助自己再出發及遭到變故的家庭。四點半分的總結報告中，一位女士，現身證明她在家庭結構及經濟遭到危機時，痛不欲生，後來經過李玉枝女士指導在不到一年的時間，改頭換面，不但快樂，且有很好的收入的工作。正如李玉枝女士所說，家庭中發生危機並非壞事，而是我們最好的磨練，因此如何發揮自己的潛力，得到實際的成就與肯定才是最重要的。

最後的尾聲等於是另一個階段的開始，有人報告在婦女展業中心有一系列有關家庭的知性活動，因為自己受益匪淺，於此一併記錄出來。三月份的知性活動由徐愷愷女士主持，啟發了我許多新的觀念，諸如夫妻間的溝通、親子關係、婆媳問題等，每每加上事實的保證不僅有真實感，更具有說服力，其中談到簡單而有效的法寶——「愛」，平實的對所有家人付出，讓他們感受到回饋之下，你自己也可如實的接收到。因為所有衝突不愉快的發生，必定是充滿暴戾氣息及尖銳的，此時若能以柔軟剛自然可以心平氣和的把問題處理掉。

四月份的知性活動，由顏宜女士，談她如何在丈夫生意失敗、經濟發生困難時，嘗試各種行業，從中走出一條成功的路，改善了家庭生活。且又是如何用偉大的愛心及毅力量，使一個出生時腦部受到缺氧傷害，造成自閉症的低能兒，成爲一個思學兼優的好孩子。過程令人不可思議，聽來使人落淚。

五月份的知性活動，由黃露露女士談她的婚姻及就業的心路歷程，聽後使人感受到一份自信與力量，同時「婦女新知」在五、六月共有九

次的成長聚會，彼此交換家居、工作、消費等方面的經驗，更認識了許多志趣相同的朋友，每週一次的聚會，是生活中最美麗的期盼。以上談了這許多，主要是在這一個月的期間獲益良多，也希望婦女同胞們，在國際婦女年（一九八五—一九八五）的最後一年，充分發揮潛力，更希望家庭主婦們在埋頭樂業、米、油、鹽的工作中，能抽出一些時間，擴充一下屬於自己的領域，妳會感覺到，那又是一種不同的快樂境界。也盼望妳們因此而擁有一個美滿的家庭，尤其一個原來有問題，不快樂的家庭，經由自己的努力能改變成一個和諧美滿的家庭時，那份快樂與成就感，絕非筆墨所能形容。婦女們，這是我們的責任與抱負，誰說「女人是弱者」？我們在未來社會的進步中，將扮演著和男性同等重要的角色，這就是時代變遷，加上婦女自覺、自強的 effort 所致。讓我們共同爲明日更和諧的兩性社會目標邁進。

## 新書預告：

台灣傑出職業婦女訪問記  
—— 婦女新知雜誌社編著

本書訪問台灣各行各業傑出婦女諸如：殷雪蘭照、紀政、鄭淑淑、蘇瑞屏、殷允凡、焦雄屏、哭豐慶、馬以工、張文嘉等三十位女士的英文專訪。

定價200元，郵購每本8折優待  
P.S 中文版於近期內也將完成

## ◆這三個女人——呂秀蓮著

（本書討論婦女在現代社會變遷中，如何尋找方向。）

定價110元，郵購一律8折優待

郵政劃撥：05261888號

婦女新知雜誌社